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6年9月12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55.90万股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及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情况

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3月17日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271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61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6.88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书。

因20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获授，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16年3月17日
- 2、授予价格：16.88元/股
- 3、授予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团队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
- 4、授予人数：251人
- 5、授予数量：155.90万股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7、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 20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10 万股。因此，公司实际向 25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5.90 万股限制性股票。

8、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本次获授数量及实际认购数量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钱菊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9.50	5.44%	0.05%
邵青尔	董事、副总经理	4.00	2.29%	0.02%
张奋飞	董事、副总经理	4.00	2.29%	0.02%
李金泉	副总经理	4.00	2.29%	0.02%
周国强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4.00	2.29%	0.02%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团队人员 (246 人)		130.40	74.73%	0.65%
小计 (251 人)		155.90	89.34%	0.77%
预留		18.6	10.66%	0.09%
合计		174.5	100%	0.87%

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注：本次授予 155.90 万股，占拟授予总量的 89.34%，预留 18.60 万股，占拟授予总量的 10.66%。预留部分将在本次授予日起一年内授予，由董事会提出，并在完成相关法定程序后进行授予。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不超过 4 年。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及解锁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限制性股票将于首次授予后12个月内授予，自授予起满1年后，激励对象可以分批解锁，具体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预留部分的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锁期	自预留部分的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2016年7月15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6]11856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7月13日，公司实际收到251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人民币26,315,92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559,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4,756,920.00元。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1,559,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201,559,000.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首次授予的155.9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9月12日办理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份的变动登记情况详见本公告“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00,000,000股增加至201,559,000股，导致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公司控股股东湖州新家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65,952,500股，激励计划授予前其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2.98%，授予完成后其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2.72%。

公司实际控制人钱菊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30,000,000股，激励计划授予前其

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0%，授予完成后其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8%。

公司实际控制人章沈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4,312,000 股，激励计划授予前其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6%，授予完成后其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6%。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0	1,559,000	121,559,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0,000,000	0	80,000,000
总计	200,000,000	1,559,000	201,559,0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6,315,920.00 元，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锁定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6 年 3 月 17 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则 2016 年-2019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16 年 (万元)	2017 年 (万元)	2018 年 (万元)	2019 年 (万元)

155.90	834.97	385.59	288.76	137.42	23.19
--------	--------	--------	--------	--------	-------

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九、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2、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6]11856号）。

特此公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9月14日